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海南儋州东坡雅居置业 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盘活资产，整合资源，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1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海南儋州东坡雅居置业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海南儋州东坡雅居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儋州公司”）100%股权，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1、本次交易的背景

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开发瑞海·新里城一期项目的议案》，同意儋州公司投资79,199.06万元开发位于儋州市那大镇国盛路北侧的瑞海·新里城一期项目（以下简称“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随后，公司积极筹划项目开发建设，完成规划设计等前期工作。但由于房地产行业受政策调控以及市场供需变化等因素影响，项目开发建设节奏放慢。2024年以来，公司加快回归交通主业，推动转型发展，因此亟需盘活项目资产，提升资产运营效率。

2、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为加快盘活资产，整合现有资源，公司拟委托海南产权交易所（以下简称“海南产交所”）以公开挂牌交易的方式转让全资子公司儋州公司 100%股权。根据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拟处置股权涉及海南儋州东坡雅居置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威正信评报字〔2024〕第 5102 号）》（以下简称《资产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9 月 30 日，儋州公司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38,257.61 万元。公司以上述评估值 38,257.61 万元作为首次挂牌底价。此外，受让方需对儋州公司的负债总额 35,233.27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若首次正式挂牌期满，未征求到合格受让方，则同意海南产交所对标的股权进行降价挂牌，第二次挂牌价为该净资产评估值 38,257.61 万元的 90%，即 34,431.85 万元。本次挂牌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儋州公司股权。

本次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最终转让价格和受让方以海南产交所公开挂牌交易结果为准。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负责办理本次公开挂牌转让的相关具体事宜。

3、本次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事项已于 2025 年 1 月 13 日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目前尚不确定交易对方，亦不确定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如涉及关联交易，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海南儋州东坡雅居置业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姚伟庆
-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4、成立日期：2009年9月27日
- 5、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 6、注册地址：海南省儋州市国盛路阳光棕榈小区B6-2栋别墅
-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9003693173069U
- 8、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装饰工程、土石方工程以及房地产经纪业务等。

9、标的公司财务状况（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1. 总资产	293,884,223.14	286,241,896.76
其中：流动资产	292,031,864.98	284,067,460.03
非流动资产	1,852,358.16	2,174,436.73
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93,884,223.14	286,241,896.76
其中：负债	361,362,373.17	345,946,789.19
所有者权益	-67,478,150.03	-59,704,892.43
3. 营业收入	-	-
4. 营业利润	-7,772,374.57	-12,222,871.26
5. 利润总额	-7,772,374.57	-12,016,936.16
6. 净利润	-7,773,257.60	-12,015,849.10
7. 未分配利润	-244,316,184.11	-236,542,926.51

10、标的公司资产情况

标的公司主要资产为位于儋州市那大镇国盛路北侧的7宗土地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地上附着物，土地总权属面积共计335,482.3 m²（折合约503亩），总计容建筑面积约49万m²。

11、交易标的股权权属情况

公司持有交易标的100%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其他第三人权利，

不涉及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没有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情形。

三、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对方将以在海南产交所公开挂牌转让方式征集产生，交易对方尚无法确认，最终以海南产交所公开挂牌程序确定的交易对方为准。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挂牌价格以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为定价依据，评估基准日为 2024 年 9 月 30 日，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若首次正式挂牌期满，未征求到合格受让方，则以首次挂牌价格 90% 的价格再次挂牌。最终成交价格以公开挂牌征集结果后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

五、涉及股权转让的其他安排

本次股权转让涉及人员安置，不涉及土地租赁、债务重组等情况，本次股权转让涉及的债权债务由儋州公司继续承担，受让方需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六、股权转让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存在的风险

1、本次股权转让的目的

公司本次股权转让旨在盘活存量资产，提升资产运营效率，优化公司业务架构，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2、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3、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由于本次交易为通过公开市场挂牌出让，交易对方、成交价格及交易是否成功等存在不确定性，尚无法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的最终成交价格具有不确定性，待公开挂牌交易结果才能最终确定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公司将根据本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

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 1、2025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
- 2、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威正信评报字〔2024〕第 5102 号）。

特此公告。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15 日